河源市源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2022年4月7日

目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4](#_Toc16894)

[第一节 发展基础 4](#_Toc2458)

[第二节 发展环境 8](#_Toc23372)

[第二章 “十四五”发展的总体战略 11](#_Toc306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_Toc3536)

[第二节 基本思路 12](#_Toc27724)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3](#_Toc1535)

[第三章 “十四五”发展的主要任务 16](#_Toc3943)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16](#_Toc19929)

[第二节 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任务 17](#_Toc10226)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20](#_Toc10503)

[第四节 提升现代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水平 22](#_Toc18587)

[第五节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 24](#_Toc20122)

[第六节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26](#_Toc26329)

[第七节 推进高中教育特色发展 27](#_Toc22035)

[第八节 抓好特殊教育标准化建设 28](#_Toc31858)

[第九节 抓好民办教育规范发展 30](#_Toc6494)

[第十节 扎实推进教育综合改革 31](#_Toc3570)

[第四章 实施保障 34](#_Toc7134)

[第一节 组织保障 34](#_Toc1552)

[第二节 机制保障 36](#_Toc18122)

[第三节 依法治理 37](#_Toc5403)

[第四节 资源保障 38](#_Toc3422)

[第五节 安全与后勤保障 39](#_Toc31966)

为加快推进源城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根据《广东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河源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河源市源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十三五”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我区全面贯彻落 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部署和要求，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统筹推进教育发展改革各项工作，教育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教育普及化水平全市领先，基础教育总体发展水平全市领先，“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如期完成，为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幸福源城作出了重要贡献。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区教育事业健康稳步发展，全区上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实现伟大“中国梦”为动力，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大力实施科教兴区战略，凝神聚力，攻坚克难，破浪前行，一步一个脚印，用心血和汗水，用责任和担当，做出了实实在在的业绩。2016年，成功创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2018年成功创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区”。基本实现了“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的目标，为“十四五”期间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全面理顺了学校、幼儿园、校外教育培训机构党组织隶属教育工委的关系；实现了中小学校党组织100%全覆盖；深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高质量开展。

**基础教育普及水平显著提升。**2020年，全区学前教育的毛入园率达99.12%，比2015年的96.50%提高了2.62个百分点；小学入学率达到100%，初中毛入学率达113.7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18.40%；高中阶段教育的毛入学率达98.61%，比2015年的93.36%提高了5.25个百分点；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7.20%。基本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的目标任务。

**教育经费投入持续加大。**继续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全区教育经费投入继续保持增长趋势，总投入从2015年的5.02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14.81亿元，增幅达195.02%，其中预算内教育经费拨款从2015年的4.45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8.27亿元，增幅为85.84%。

**教育规模持续扩大。**“十三五”期间，我区教育基建投入8.84亿元，新改扩建学校19所，新增校舍建筑面积20.87万平方米。累计新增基础教育学位1.6万个，进一步缓解了片区学位紧张问题，保障了外来务工人员子女的入学需求，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从不到14.03%提升到50.20%，如期实现“5080”目标。截至2020年底，全区有各级各类学校195所,其中幼儿园122所、小学47所、初级中学21所（含九年一贯制）、完全中学2所、高级中学2所、特殊学校1所，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在校生124638人，其中小学学生65932人，初中学生22732人，高中学生5955人、幼儿园学生30019人，特殊教育学生146人。

### 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通过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进一步健全激励机制，加大探索德育工作考评方式，扎实推进素质教育，全区总体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一是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德育工作的时代性、系统性、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增强。各中小学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和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积极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三全”育人机制不断完善，中小学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研学和劳动实践教育工作有效开展。全区在职班主任C证培训达100%。东埔中学、宝源学校、埔前中学和埔前中心小学被授予“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二是体卫艺教育成果显著。埔前中学、太阳升小学、下角小学、高莲小学、公园西小学、雅居乐小学和源西中学等学校被授予“国家足球特色学校”，高新区实验学校、文昌学校、啸仙中学、雅居乐中学、新江路中学、东埔中学、宝源学校、新兴小学、埔前中心小学、公园东中学和金沟湾小学先后被授予“广东省校园足球推广学校”；三是教研成果成绩斐然，“十三五”以来我区各中小学校获得市级以上集体荣誉有227项，中小学教师获得市级以上荣誉有3128项，中小学生获得市级以上荣誉有2836项，教师发表市级以上论文有5225篇。

**教师队伍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是**多形式开展师德教育，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一大批师德楷模脱颖而出；**二是**多层面加强教师培养。5年来，累计投入教师培训经费1210万元，参加区级及以上培训教师4万多人次。共打造“三名”工作室9个，其中省名校长工作室1个，市名校长工作室4个，省、市名班主任工作室各1个，省、市名教师工作室各3个；**三是**坚持“缺一补一”原则，累计招聘新机制教师785人。建立完善教师（校长）交流轮岗机制，累计交流教师664人（次），占专任教师19.38％以上。**四是**教师学历水平不断提升，截至2020年底，全区小学、初中、高中以及幼儿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达100%，高中专任教师中10%达到研究生（硕士）学历（学位），初中专任教师96.20%达到本科学历；小学教师97.50%达到大专以上学历；幼儿园教师95.70%达到大专以上学历。

**教育现代化建设水平跃上新台阶。**2017年，全区中小学完成基础教育专网“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2020年，全区完成了“广东省教育视频专网”的接入、调试、运行及使用工作，为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提供有力保障。

**依法治教工作水平显著提升。**以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不断规范教育行政执法行为，着力提升依法行政、依法治教工作水平。截止2020年，全区中小学成功创建“省级标准依法治校达标学校”，其中东埔中学、下城小学、啸仙中学、雅居乐中学、高莲小学和公园西小学成功创建省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全区中小学全面贯彻落实“一校一章程”工作，实现了100%聘请法律顾问。

第二节 发展环境

教育事关民族兴旺、人民福祉和国家未来。“十四五”期间是我国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重要阶段，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更加凸显，国家从“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到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事业的高度，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党的十九大”提出了“科教兴国”“人才强国”的国家战略目标，为推进教育公平、巩固提升普及“十五年”教育提供了良好的历史发展机遇和强大动力。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深入发展，科技创新正在引领社会生产新变革，人才竞争日趋激烈。我国进入社会主义新时代和新发展阶段，对教育提出了新要求、新挑战。源城教育必须高起点调整优化资源布局结构，不断丰富和发展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基础教育向纵深改革、全面扩大开放新格局，为实现河源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部署提供充足的人才、智力、科技、文化支撑。

“十四五”时期，人民对美好教育的向往更加迫切，希望创建更多家门口优质学校与现代化学校，进一步缩小校际差异系数，让更多的孩子站在公平的教育起跑线上，希望教育更具个性，为具有不同禀赋与需求的孩子提供更多的选择，更加关注学生的综合素养发展，自主可持续学习能力的提升。期待教育人才争相涌现，打造“四有好老师”队伍，显著提升教师专业化层次，培养学生家国情怀，传承中华民族优良传统，爱党爱人民的意识形态教育，为构建未来教育和源城教育新生态提供坚实的保障。

“十三五”期间，虽然我区的教育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对照国家和省、市的发展新战略、人民群众新期待和经济社会发展新需求，我区教育改革与发展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与挑战，主要表现在：

**农村义务教育整体水平不高。**虽然经过“创强”“创现”，我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办学条件不断改善，但仍存在个别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较落后，小规模学校仍存在的情况，部分农村学校师资队伍素质偏低，办学质量有待提高。

**义务教育学位供给不平衡。**由于城市化进程加快、三孩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我区中小学适龄儿童逐年大幅增加。中心城区学校布点规划和建设明显滞后，商住小区建设“四同步”政策落实不够到位，单靠政府投入新建、扩建，学校压力过大，导致学位供给不足，无法满足新增学生入学需求，造成城区内仍有部分学校存在大班额现象。

**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水平不高。**由于历史原因和市区教育发展一体化战略布局，我区没有设重点普通高中，总体发展水平还有待提高，特色高中建设仍需进一步努力。

**公办幼儿园建设仍有待加强。**2020年，我区大力推进“5080”攻坚行动，从统计数据看基本完成任务，但我区主要是通过购买学位形式来完成，真正公办幼儿园数量偏少。全区幼儿师资薄弱，教师持证率不高。

**校长和教师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我区城乡、校际、学科师资配备不够均衡，我区城乡、校际、学科师资配备不均衡，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偏少，骨干教师人数不多。农村学校教师整体素质不高，教师的教学理念仍有待提升。全区公办学校教师编制配备管理有待加强，尤其是公办幼儿园教师编制较缺，临聘教师偏多。

**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乏力。**招生管理和考试工作管理仍然不够规范。德育工作存在短板，制度建设不完善。校长职级制、教师“区管校聘”改革推进缓慢。公办学校管理机制缺乏活力，校长、教师考核激励机制不够健全。职称评聘制度不够完善，教师工作积极性调动较难。课堂教学改革成效不明显，部分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不高。

**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不高。**由于我区财力有限，信息化建设投入不足，教育信息化基础条件相对落后。一些校长、教师信息化素养不高，部分教师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不强。尤其是部分农村学校校长和部分年龄偏大教师的观念落后，对信息化不重视、不学习、不想应用或用得不好等原因，跟不上当前教育信息化快速发展的新形势。

第二章 “十四五”发展的总体战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历年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落实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深化改革为根本动力，立足全区实际情况，着眼未来发展，遵循教育规律，科学谋划未来5年我区教育发展蓝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大力推进教育理念、体系、制度和治理现代化，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着力提高教育质量，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幸福源城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第二节 基本思路

一、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切实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高度重视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确保教育系统风清气正、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二、坚持以人为本，培养全面发展人才

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立足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扎实推进素质教育，遵循适应时代发展的教育规律、人才成长规律、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改善育人环境，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坚持教育公平，推进教育均衡发展

坚持优质均衡发展原则，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合理配置教育资源，进一步缩小城乡、校际间教育发展差距，推进全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坚持共享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落实民族教育政策，切实改善异地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留守儿童、残障儿童、学习困难学生受教育状况，全面推进教育精准扶贫，维护和保障不同人群公平受教育的权利。

四、坚持质量至上，推进教育内涵发展

注重教育内涵发展，始终把提高教育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贯穿教育改革发展和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坚持科学教育质量观，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健全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为导向的教育新体制新机制，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素质教育、提高育人质量上来，积极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五、积极构建全民学习的社区教育体系

有效整合各镇（街道）成人教育和社区教育资源，丰富社区教育内容，建设新型社区教育体系，提升社区教育内涵发展水平，建设覆盖城乡、开放便捷、满足多层次多样化学习需求的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

六、坚持教育创新，拓宽教育发展路径

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依法治教，致力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积极探索我区教育“融湾”“融深”新路径，重视加强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探索推进集团化办学，提高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注重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能力的人才，为我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经济转型升级提供强大动力与支撑。

第三节 发展目标

一、实现基础教育服务优质均衡发展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100%。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普通高中教育创出特色，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稳定在98%以上。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5%以上，特殊教育和专门教育得到充分保障。

二、教育供给更加优质多元化

公、民办教育协调发展，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教育结构和资源配置更加优化，普通高中教育实现多样化特色发展，继续教育和社区教育协同发展，建成覆盖城乡、开放便捷，满足多层次、多样化学习需求的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素质教育导向的教育教学体系、人才培养模式和制度环境逐步完善，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就业创业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教育体制机制更具活力

教育督导机制进一步健全，依法治教水平明显提升，办学体制灵活开放，人才培养体制机制不断优化，考试招生制度不断完善，学校内部管理机制更加科学，规范民办教育特色优质发展的机制不断健全，形成适应发展、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学校德育体制机制建设进一步健全，德育队伍及德育课程建设不断加强，德育主题教育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明显提高，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德育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四、教师队伍素质稳步提高

师德建设长效工作机制更加健全，教师培训经费投入保障机制更加完善，教师队伍专业素养全面提升，教研队伍和教师队伍的结构逐步优化。教育高层次人才队伍、学科骨干队伍和青年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实现持续协调发展。

五、教育现代化和信息化管理水平更高

建成源城数学教育管理云平台，积极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培训全面加强，校长信息化领导力、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学校信息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实现源城区教育现代化、信息化管理。

六、高质量育人体系基本建成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办学，中小学大班额现象基本消除，控辍保学工作扎实有效。党对义务教育教学改革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加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进一步健全，立德树人的落实机制进一步完善，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育人目标进一步明确，“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协同育人格局基本形成。

七、教育教学质量居我省北部生态发展区前列

服务全面终身学习的现代教育体系初步形成，学前教育普及普惠面进一步扩大，城乡教育协调发展，教育公平保障制度更加完善，特殊教育获得保障，语言文字工作全面加强，教育信息化水平全面提升，教育现代化和国际化水平居我省北部生态发展区前列。

第三章 “十四五”发展的主要任务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到办学治校、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各领域。加强学校阵地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深化“党建+督导”模式，常态化开展各类学校党建督导。加强党建工作体系建设，强化基层党建带动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学生社团建设。

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学校党组织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持续深化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推动中小学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健全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培养和选任机制，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选优配强教育部门和学校领导班子。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激发教育系统党员干部队伍生机活力。

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

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强化对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完善制约监督体系，推动作风建设高质量发展。突出重点环节、关键领域、重要岗位，推进廉政风险防范机制建设。深化廉洁诚信建设，引导党员干部讲规矩、守纪律。

第二节 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坚持五育并举，高度重视学校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工作。到2025年，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全区中小学建立科学完善的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体系，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队伍及课程建设不断加强，基本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德育工作格局。

一、加强学校德育工作管理

牢固树立“德育为首”理念，健全学校“三全”育人机制，认真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完善学校德育工作体系，加强德育工作队伍建设和课程建设，加强学校少先队、共青团工作，加强学校思政课建设，配齐配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到2025年，建设区级思政名师工作室6个，市级思政名师工作室2个，评选出20节区级优质思政课。认真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将爱国主义精神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常态化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综合实践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国防教育、生命教育、感恩教育、法治教育和毒品预防教育。开展关爱未成年人重点群体行动，有效预防青少年犯罪及学生欺凌事件发生。依法惩治、打击侵犯未成年人权益犯罪行为。

二、加强体教医教融合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开足开齐体育课，加强体育课程和教材体系建设。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重视校园足球运动的推广和普及，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积极落实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全面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全面加强卫生健康教育。成立中小学（幼儿园）卫生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完善中小幼相衔接的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工作机制，倡导正确的健康观，普及卫生健康知识，广泛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推动落实学校与医疗机构、疾控中心建立卫生应急协作机制，配齐配足学校卫生人员，严格防控学校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三、统筹推进学校美育工作

认真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学校开齐开足美育课程，有机整合相关学科的美育内容。加强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和劳动教育相融合，推进课程教学、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建设深度融合，大力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全面提升学生的审美水平和人文综合素养。

1. 创新落实学生劳动教育

认真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学校要切实承担劳动实践教育主体责任，开齐开足劳动教育课程，优化劳动教育内容，建立专、兼职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积极推进学生社会综合实践活动。建立学生家庭、学校、社会劳动过程和结果记录机制，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五、实施心理健康教育行动

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到2025年，1000人以上的小学、1200人以上的中学至少配备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其他中小学配备1名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关心留守儿童，关注各类问题家庭学生，建立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三预”工作机制，构建“三位一体”心理健康教育体系，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继续推进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创建工程，到2025年，力争全区省级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增加2所以上。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到2025年，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师德水平、专业素养明显提高。校长管理和考核评价机制更为完善，校长队伍素质得到明显提升。全区教研员队伍按规定配足配齐，教研力量大大增强。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突出规则立德，着力加强师德师风专题教育，尤其是要加强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检查，深入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整治，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有偿带生、违规补课等问题，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有效参与的师德师风考核评价机制，将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加强引领，注重感召，弘扬楷模，形成强大正能量，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

二、提升教师队伍专业素养

争取通过五年时间，计划培养一批教育理念先进、专业水平高、教育教学能力强、管理能力强、科研能力强，能起到带动、辐射作用的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名教师、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到2025年，共培养700名区级骨干教师、300名区级骨干班主任；开展60个区级三名工作室建设，培养10名名校长、20名名班主任、30名名教师。同时，加强和改进教师继续教育工作，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师培训的有机融合，严格落实中小学教师5年一周期全员培训制度。提高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全员培训基础上，重点加强对农村学校校长和教师、紧缺学科教师、各类实验人员的培养培训，加强对新教材教法培训。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搭建名师专业发展平台，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完善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促进教育领军人才数量、质量全方位提升。

三、加强和规范教师队伍管理

建立和完善教师激励机制，切实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制订并实施《源城区教师队伍管理规定》《源城区公办中小学校、幼儿园绩效考核方案》，继续推行《源城区教师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竞聘实施方案》，实现评优评先向一线教师倾斜，向农村学校倾斜，把评优评先、职称评审等与教师工作业绩挂钩，确保把真正的优秀教师选出来。加强公办中小学临聘教师管理，按照有关规定统一标准、统一招聘、统筹调配临聘教师，临聘教师工资由本级财政核拨，逐步实现临聘教师与公办教师同工同酬。继续实施实行校长、教师轮岗交流机制。2021年，教师交流人数占在编教师总数的比例为3.2%。2022年起，全区每年教师交流人数占在编教师总数的比例力争不低于5%。城区学校、优质学校每年教师交流轮岗的比例力争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含各级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和教坛新秀等）交流轮岗的比例力争不低于交流总数的20%。

四、加强校长队伍建设

落实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制度和持证上岗制度，大力开展能力提升培训和高端研修，加大校长跨区域培训和国（境）外培训力度，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努力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校长队伍。深入推进县域内校长交流轮岗，实行校长聘任制管理，推动城区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积极推进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建立和完善以职级制为核心的校长管理体制，加强校长考核评价，推行校长职级绩效工资制度，将办学质量作为校长任职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校长集中精力提高办学质量。

五、加强教研队伍建设

加强教研员队伍力量，按国家课程方案配齐所有学科、各学段和专门教育专职教研员，聘请一批教学教研能力强的兼职教研员。建立健全教研员全员化培训制度，将教研员专业提升列入“强师工程”。加强制度化管理，建立教研员工作岗位责任制，完善激励机制，表彰成绩突出的优秀教研员。

第四节 提升现代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水平

认真贯彻落实《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全面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到2025年，完成教育城域网改造工程，建成千兆及5G接入学校高速、安全的宽带网络。实现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的教育信息数字化、教学手段现代化、教育行政管理电子化，教育信息化支撑源城教育与全省同步实现教育现代化。

1. 建设源城数字教育管理云平台

计划2022年启动，2023年完成该云平台建设。建成后，构建“管、教、研、评”为一体的数据汇聚路径，作为区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基础和保障，实现教育信息共享与交换、教育运行动态监测与管理、教学质量分析与决策，提高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能力；实现学习空间、教育应用、共享资源的区级一体化服务，实现融资源、应用和数据的一体化服务；加快数字化（智慧）校园建设，实现教学管理、科研管理以及师生校园生活有机融合，提升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1. 提升全区中小学、幼儿园信息化装备水平

筹措资金，逐年更换2011至2014年前购置的、不能正常使用的电教平台995套；更换2011、2012年前公办学校电脑室50间；新增公办学校实验室7间；更换公办中小学幼儿园2011至2014年前购置的教师办公电脑1861台。2023年完成全区中考理化生实验考试系统建设。

1. 提高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

营造信息技术应用氛围，按课程要求配齐配强信息技术专业教师，开足信息技术课程，提高课程教学质量。强化信息技术的日常教学应用，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深入开展信息技术在学校教育教学、校务管理、科研和服务等各个领域的广泛应用。加强人工智能普及教育，积极推进“STEAM教育”和创客教育，提升师生信息素养，不断增强师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第五节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划发展的意见》，全面加快我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至2025年，全面普及学前3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全区学前3年毛入园率100%，公办幼儿园占比达35%以上，在公办园就读幼儿占比达50%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5%以上。

一、科学规划，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

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合理配置学前教育资源，健全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逐年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完善学前教育公共网络，切实落实每个乡镇建有1所以上规范化公办乡镇中心幼儿园，落实每个街道至少建设1所公办幼儿园，常住人口规模4000人以上的6个行政村开办规范化普惠性幼儿园。落实小区配套幼儿园移交。加大政府执行力度，强化小区幼儿园配套政策的执行力，全面落实配套建设幼儿园的“四同步”政策，确保铭成华府等12个小区配套幼儿园无偿移交给政府办成公办园，推动小区配套幼儿园无偿移交工作。扎实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根据幼儿园建设专项规划，制定分年度实施方案，落实责任分工，逐年新建、改扩建、回收回购一批公办幼儿园，增加公办学位供给，积极探索新的公办园办园模式。

二、加强管理，规范学前教育教师队伍

严格依标配备教职工，按国家和省有关“生员比”标准配足教师。健全教师培训制度，出台我区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实行幼儿园园长、教师定期培训和全员轮训制度，切实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科学保教能力。加强教师队伍管理，严格执行幼儿园园长、教师专业标准，全面落实幼儿园教师持证上岗，切实把好幼儿园园长、教师入口关。积极鼓励幼儿园教师提升学历，全面提高幼儿园教师持证率，力争至2025年，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达90%以上，幼儿园专任教师持证率100%，实现幼儿园专任教师全员持证上岗的目标。

三、强化监管，提升幼儿园办园质量

加强幼儿园规范管理，持续做好无证幼儿园清理整治工作，消除无证幼儿园。强化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行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根据《源城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覆盖所有幼儿园的办园行为督评。研究制定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杜绝民办幼儿园过高收费、过度逐利等行为。建立健全学前教育教研指导工作制度，组建学前教育教研队伍，加强学前教育教研力量。加强幼儿园业务指导，深化学前教育改革，打造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特色、培育6个以上幼儿园科学保教示范园，推动幼儿园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减缓幼儿园和小学衔接坡度，提高学前教育科学保教水平。

第六节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2025年，乡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育教学质量有效提升，城市义务教育优质学位大幅增加、大班额现象基本消除，城乡义务教育差距大大缩小，基本实现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目标，每个孩子能就近接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一、推进城乡学校规划一体化

充分考虑城市化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及计划生育三孩政策所带来的影响，根据常住人口数量和人口变化趋势，准确预测基础教育各学段的学位需求，统筹做好城乡学校优化布局规划，保障教育用地指标，有序推进城乡学校规划建设，制订未来五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行动方案和公办中小学学位建设专项规划，确保中小学优质学位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二、推进城乡学校达标建设一体化

切实履行发展教育主体责任，对照建设规划，全力加快学校的新建扩建，增加优质学位，积极化解大班额，不断满足城市化发展的学位需求。聚焦农村学校的主要硬件短板，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投入，对优化调整布局之后的农村学校全面进行达标建设，按标准配套完善功能场室，进一步提升农村学校办学条件，最大限度缩小城乡学校办学条件的差距。

三、切实加强教育督导和管理模式创新

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完善督学选聘标准，健全督学遴选程序，配强培优责任区督学队伍，组建源城区教育督导（督学）专家人才库，做好责任督学换届工作，聘任一批专职督学，扩大督学队伍范围，从政协、人大、区直相关职能部门、镇（街）和心理医生中选聘一批业务优秀、工作敬业、有多岗位从业经验的督学，从事教育督导工作。农村中小学校、民办学校实施常态化的挂牌督导，进一步压实乡镇中心小学对面上农村小学检查、指导等管理责任，堵塞管理漏洞，让农村学校管理无死角。加大城区优质学校到农村薄弱学校结对帮扶的力度，积极探索1+n学校联合体集团化或学区化发展新模式，支持城区优质学校与农村薄弱学校合作共建，共同发展。

第七节 推进高中教育特色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统筹推进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到2025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8%以上，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办学质量明显提升。

鼓励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全力支持普通高中提质促优，使普通高中办学行为更规范、特色内涵更显著、教学质量更优化。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初中学考制度，初步形成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模式和公平科学、规范有序、监督有力的管理机制。加大普通高中投入，扩大高中学位供给。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采用多种形式增加普通高中教师总量，优先保障普通高中选课走班、分层分类教学的师资需求；继续实施教师学历提升计划，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教师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的比例。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课改实验区、特色学校建设；加强新高考教学研究，积极参与国家和省开展的高中教育质量监测试点，在大面积提高教学成绩的基础上，重点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鼓励学校加强拓展型、研究型课程建设，打造一批课程特色鲜明、布局相对合理、充分满足多样化学习需求的特色普通高中。

第八节 抓好特殊教育标准化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特殊教育法律法规和《广东省促进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行动方案》，办好特殊教育，促进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力争到2025年，实施从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教育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残疾少年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持续达95%以上。

一、加大投入，加强特殊教育基础设施设备建设

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大力推进我区阳光学校标准化办学建设，不断改善办学条件；积极推进各类学校无障碍校园环境建设，确保有5人以上残疾学生的普通学校建有特殊教育资源教室，配齐配足专职资源教师。发挥区特殊教育指导中心指导和示范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全区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满足特殊教育教学需要。

二、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

以随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教育学校为主阵地、以送教上门和远程教育为补充，全面推进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解决实名登记的未入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就学问题，积极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按照上级统一部署，逐步推进实施从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教育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落实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保障政策，加大残疾学生资助力度。落实并完善特殊教育教师津贴等工资倾斜政策，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适当倾斜。对普通学校承担随班就读教学管理任务的教师，在绩效工资分配上给予倾斜，专职从事特殊教育的资源教师享受特殊教育岗位津贴政策，加强特殊教育教师和教研员队伍建设。

三、全面推进融合教育

认真实施国家特殊教育课程改革方案和课程标准，探索开展特殊教育课程改革。积极开展特殊教育教学模式、教学策略和方法改革，尊重残疾学生个体差异，注重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推进个别化教育，培养残疾学生积极融入社会意识、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和职业技能。

第九节 抓好民办教育规范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进一步规范引导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建立健全校外培训机构监管的长效机制，切实维护民办教育机构投资者以及学生和家长的合法权益。

一、进一步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一）认真贯彻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坚持依法规范、依法引导、依法管理的工作方针，将民办教育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积极落实河源市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工作方案。

（二）切实履行监管和指导职责，依法对民办学校加强督导评估和年审工作，确保全区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提高民办教育发展水平，培育一批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品牌民办学校。

（三）积极稳妥推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加快优化义务教育结构，确保义务教育学位主要由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学位的方式提供。

（四）督促民办学校依法办学，遵循教育规律，加强学校党组织建设，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大投入，规范学校经费预算管理，按标准完善学校办学条件，按规定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重视教学研究，提高教育质量，维护教师、学生和家长合法权益。

二、切实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

（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建立健全校外培训机构联合监管机制，综合施策、分类管理、协同治理、依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二）严格审批登记，规范培训行为，强化监督管理。开展专项治理，完善日常监管，坚决查处无证经营、违规培训、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全面实施预收费资金监管，防范校外培训机构涉稳风险；不断完善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服务平台管理，强化“平台”推广与应用，促进校外培训机构规范有序发展。

第十节 扎实推进教育综合改革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聚焦长期想解决而没能解决的教育难题，系统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到2025年，在教育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取得明显成效。

一、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改革

强化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教育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以更有力举措深化教育“放管服”改革，理顺区、镇（街道）、学校的管理职责，构建边界清晰、权责匹配、和谐联动的现代教育治理共同体，尊重教育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学校办学主体作用，大幅减少各类检查、评估，加强对办学方向、标准、质量的引导，为学校潜心治校办学创造良好环境。明晰教师职责，切实减轻教师的非教学任务负担，让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积极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统筹优化县域内教职员资源配置和管理，落实学校用人自主权，提升学校自主管理效能。

二、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构建多元教育评价体系，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推进科学履行职责。改革学校评价，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改革用人评价，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三、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持续深化教育督导体育机制改革，落实《源城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若干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教育督导机构，理顺教育督导管理体制，争取恢复区政府教育督导室的机构，健全教育督导委的工作机制，创新督导工作方式，落实责任督学工作经费保障，全面启动并落实教育督导问责机制，如期完成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任务。

四、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

突出德育时代性，坚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强化综合素质培养，改进科学文化教育，统筹课堂学习和课外实践，强化实验操作，建设书香校园，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提升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拓宽综合实践渠道，因地制宜打造学生社会实践大课堂。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强化其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导向作用。强化对学生爱国情怀、遵纪守法、创新思维、体质达标、审美能力、劳动实践等方面的评价。

五、深化校长管理制度改革

健全校长队伍建设体系，建立校长后备人才储备库，遴选治校有方、学术有专攻的校长担任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引领更多校长专业成长。积极推进校长职级制和聘任制，完善校长考核评价机制，真正做到“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

六、深化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

以“融湾”“融深”为契机，积极引入大湾区优质教育资源，重点加强深圳都市圈教育交流合作，创建一批高水平的中小学校、幼儿园，积极探索推进与大湾区学校开展集团化办学。贯彻落实粤港澳姊妹学校（园）缔结计划，深化姊妹学校交流活动。协同打造功能复合的区域教育信息应用平台，推进大湾区、都市圈教育资源联网共建共享，共同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切实加强中小学生国际理解教育，合理确立不同学段国际理解教育的课程目标，并将国际理解教育校本课程列入教育教学计划，培养具有“家国情怀、全球视野”的新时代青少年。

第四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组织保障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障。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完善议事规则，选优配强党组织书记，进一步强化学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公办中小学校幼儿园党组织在学校工作中的政治核心作用。积极探索民办教育机构党组织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法。强化基层党建带动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学生社团建设。强化统战工作，增强对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

二、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基层组织体系，着力提升学校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对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的分类精准指导，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见到实效。加强教育系统党员干部政治能力培训，着力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强化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优化基层组织设置，推动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进基层组织活动方式创新。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强化素质能力培训。

三、全面加强教育系统思想政治建设

加强教育系统思想政治建设，牢牢把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把握正确方向，强化思想引领，着力提升党员干部师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为师生上思政课的制度。深入贯彻新时期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新要求，规范课堂、讲座、出版和网络等管理。

第二节 机制保障

一、加强提升领导管理机制

政府各职能部门要把贯彻落实本规划、推进教育优先发展和高质量发展作为“十四五”履行教育职责的核心任务，学校（幼儿园）要把贯彻落实本规划、实现立德树人作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前提。要健全规划落实责任分工和工作协同机制，形成相向而行的破解教育发展主要矛盾、解决教育高质量发展难题的强大合力。

二、加强落实教育督导机制

持续推进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教育督导机构设置，全面落实教育督导职能，完善督学队伍建设，基本建成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充分发挥教育督导的作用，全面落实教育督导督政、督学、评估监测职能，重视督导结果的应用，为改善教育管理、优化教育决策、指导教育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定期开展教育重点工作和热点、难点问题专项督导，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破“五唯”情况作为教育督导、改革督查的内容。加强对学校的督导，全面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实行教育督导全覆盖。加强督学聘用与管理，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廉洁高效、专兼结合的督学队伍。

三、重视教育信访工作机制

高度重视教育信访工作，密切关注教育热点问题，对事关教育投诉切实做到项项有调查、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积极化解教育矛盾，及时回应教育关切，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努力确保全区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第三节 依法治理

一、全面加强教育系统法治建设

完善教育法规及制度体系、规则体系，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和教育治理，加快构建政府依法行政、学校依法办学、教师依法执教、社会依法支持和参与教育治理的教育发展新格局。全面健全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进一步明确学校办学权利和义务，落实学校办学主体地位。继续实行“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健全学校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和完善依法决策机制。

二、全面加强教育依法行政

完善教育行政组织和行政程序法律制度，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教育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教育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健全教育部门规范性文件审查和清理制度。

三、全面加强法治教育

落实“八五”普法工作规划，完善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和宣传机制。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实施教育系统法治观念提升工程。建立健全校长、教师学法制度。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新建1个以上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第四节 资源保障

一、优化教育规划机制

根据区域城镇化进程、产业布局、常住人口增长和流动情况，统筹学校布局规划，并纳入本级发展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学校建设需求。制定学校规划建设优惠政策，建立发展改革、教育、财政、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并联审批学校建设项目的工作机制，建立绿色通道，加快项目审批和推进工程建设进度。

二、健全教育经费投入机制

坚持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经费的教育投入体制，进一步完善教育公共政体改革。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不断加大各级政府对教育的投入，落实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完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采取信息化手段加强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实现应助尽助，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进一步完善教师培训经费保障机制，切实保障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经费投入。

三、强化教育经费管理机制

一要全面落实义务教育“三免一补”城乡全覆盖政策，依法预算安排本级应承担的义务教育发展经费。二要健全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的学校预算管理机制，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加强项目库管理，强化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效率，确保教育经费发挥最大效益。三要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重大项目经费使用考评，加强教育经费监管，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四要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各项政策，完善学校收费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学校收费公示制度，规范学校收费行为和收费资金使用管理。五是深入反腐倡廉，增强廉洁意识，进一步深化“护根”行动，强化“三重一大”制度落实，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纠正和查处各种财经违法违纪行为。

第五节 安全与后勤保障

一、全面推进学校安全管理现代化建设

全面提升学校“三防”建设水平，配齐配足安保人员和安防设施设备。完善学校安保人员培训机制，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校园安保队伍。建立健全与公安、应急、消防等部门联动机制，协同处置校园违法行为。加强学校安全保障体系和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打造智能化学校安全管理平台，利用信息化、大数据手段推进学校安全管理现代化。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考核，建立学校“安全指数”制度，构建统一评价体系，积极推进学校安全法治化。

二、深化学校后勤服务改革，保障师生生活安全

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学校后勤服务市场体系，全面推进教育后勤服务向精细化、标准化、信息化和智能化转变。在全区学校厨房深入开展“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建设，确保食品卫生安全。推进学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面完成学校“厕所革命”建设改造工作。

附件：1.源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

2.源城区“十四五”教育改革与发展重点工程

附件1

源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0年  基础值 | 2025年  目标值 |
| 1 |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99.12 | 100 |
| 2 |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 | 80.73 | 85以上 |
| 3 | 义务教育入学率（%） | 100 | 100 |
| 4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6.01 | 98以上 |
| 5 | 三类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 | 97.68 | 97以上 |
| 6 |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98.61 | 95以上 |
| 7 | 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比例（%） | 86.05 | 90 |
| 8 | 幼儿园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比例（%） | 51.23 | 100 |
| 9 | 小学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63.5 | 75 |
| 10 | 初中专任教师本科率（%） | 86.15 | 92 |
| 11 | 高中阶段学校专任教师研究生以上学历比例（%） | 7.46 | 25 |
| 12 | 义务教育公办标准化学校覆盖率（%） | 100 | 100 |
| 13 | 河源市区社区教育覆盖率（%） | 90 | 100 |

附件2

源城区“十四五”教育改革与发展重点工程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  **名称** | **具体实施内容（项目）** |
| **一** | 学生  思想  道德  与身  心综  合素  养培  育工  程 | 1.德育工作机制体制建设进一步健全，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德育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培育一批“六大育人”品牌项目和示范学校。  2.加强思政课建设。一是学校党委（党支部）书记、校长要积极推动思政课建设，每学期至少讲2个课时以上思政课；严格落实地方党委思政课建设主体责任，主动邀请当地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至少到校讲1堂思政课。二是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培养一批具有扎实理论功底的学科带头人和思政课名师，形成一批有理论深度和实践效果的研究成果，打造一批符合不同学段、不同学生特点的示范课堂和主题示范活动。  3.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高度重视做好学校体育、卫生健康、美育工作，按省、市统一部署，全面推进特色项目示范学校创建工作。  4.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推动全区中小学扎实开展劳动教育。至2025年建设一批劳动教育示范校。  5.全区学生规模1000人以上中学、1200人以上小学100%配备专职心理教师。  6.建设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乡镇中心小学以上学校100%按标准要求建立心理辅导室并正常开展活动，片完全小学100%建立心理辅导室，省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达到18所以上。  7.积极开展文明创建活动，至2025年，全市省级文明校园达10所、国家级文明校园达6所，市级及县（区）级文明校园创建水平得到提升。  8.加快推进市专门学校规划建设，力争2022年建成开办。  9.重视学校体育运动和健康教育，到2022年，全市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优良率≥50%，及格率≥95%。 |
| **二** | 教育  人才  队伍  水平  提升  工程 | 1.深入实施“强师工程”，确保区政府每年按不低于本地教师工资总额2%安排教师继续教育经费。  2.实施“三名工程”，高水平教师队伍不断壮大，至2025年，区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培养对象数量明显增加，正高级教师数量明显增加。同时，通过加强管理、定期考核，充分发挥他们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3.至2025年，较好地解决体育、音乐、美术、科学等学科教师结构性缺编问题，基本消除各学段、学科和地区教师紧缺的现象。  4.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至2025年，幼儿园专任教师持证率达100%，中小学教师学科结构、年龄结构、优质师资的区域分布及学段分布进一步改善。教师学历层次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比例达90%以上，小学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达70%以上，初中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达92%以上，高中阶段学校教师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比例达15%。  5.加强教研队伍建设，按规定配齐各学段、各学科专职教研员，充分发挥教研员在课题研究、学科教研和课堂教学改革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
| **三** | 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 | 1.建设覆盖全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全区所有学校的源城区教育现代化管理云平台，构建“管、教、研、评”一体的数据汇聚路径，作为区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基础和保障，实现教育信息共享与交换、教育运行动态监测与管理、教学质量分析与决策，提高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能力；实现学习空间、教育应用、共享资源的区级一体化服务；建设局校视频会议平台、教学资源平台、考试资源平台、学校阅卷平台、OA办公平台、校园安全管理平台、智能巡课平台、学生心理健康测试平台、三个课堂应用等教研应用平台，进行全区统一管理，实现融资源、应用和数据的一体化服务；加快数字化（智慧）校园建设，实现教学管理、科研管理以及师生校园生活有机融合，提升信息化服务支撑教育教学的能力。  2.到2025年，对全区各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陈旧老化的信息化硬件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更新。  3.2023年前完成实验室理化生实验考试系统建设。  4.90%的学校实验仪器和理科仪器配备达标。  5.加强网络基础建设，基本完成基于IPv6网络基础设备改造，实现高速局域网学校全覆盖和提质增速。 |
| **四** | 义务  教育  优质  均衡  发展  工程 | 1.按市区学校布点规划和建设规划，加快各中小学校的新建和扩建，增加优质学位供给，优化布局调整，积极化解大班额，不断满足城市化发展学位需求，埔前中学改办为高级中学，发展特色教育；扩建埔前二中，为埔前片区提供优质初中学位供给；文昌学校改办为初级中学，为市区提供优质初中学位；至2025年，中小学基本消除大班额。  2.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投入，对优化调整布局之后的农村学校全面进行达标建设，进一步提升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  3.至2023年，建立形成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的良好发展态势，创建1-2个优质特色教育集团，发挥优质特色教育集团的辐射带动作用，举办一批有特色有影响的本地优质教育集团。  4.做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加强对监测结果的应用，深入分析质量监测中暴露的问题，科学制定整改方案，并推动落实整改。  5.扎实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创建工作，2025年基本化解大学校和大班额，分布完成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功能场室和设施设备装备，2030年胜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验收。 |
| **五** |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 1.全面普及学前3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  2.通过新建、改（扩）建、回收、改制等方式增加公办幼儿园数量和学位供给，至2025年，全区学前3年毛入园率达100%以上，公办幼儿园占比达35%以上，在公办园就读幼儿占比达50%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5%以上。  3.全力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工作，至2025年，全面实现《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办法》的评估指标的达标工程，2026年顺利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的验收。 |
| **六** | 普通高中教育发展工程 | 1.实施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提升专项计划，支持区内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提质促优。至2025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5%以上。  2.积极探索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之路，进一步推进东埔中学和埔前中学发展体艺特长。  3.高度重视并扎实推进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全面提升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至2025年，力争全区高考本科入围人数有明显增长。 |
| **七** | 完善成人教育体系工程 | 加强学校和社会语言文字工作，充分发挥语言文字工作育人功能。 |
| **八** | 特殊教育标准化发展工程 | 1.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大力推进阳光学校达标建设，提升特殊教育基础能力。  2.建设区特殊教育指导中心，推动依托阳光学校建设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3.改善残疾学生随班就读条件，推进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特殊教育资源室建设，全面落实全纳教育。  4.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落实特殊教育教师特殊岗位补助津贴，逐步实施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残疾少年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5%以上。 |
| **九** | 教育综合改革工程 | 1.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推进教育“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扎实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  2.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重点改革党委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及用人评价，构建多元教育评价体系，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  3.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全面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4.推进高中阶级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逐步形成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高中阶级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模式和公平科学、规范有序、监督有力的管理机制。  5.深化校长管理制度改革。积极推进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聘任制，完善校长考核评价机制。  6.深化学校办学体制改革。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进一步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进一步提高民办教育办学质量和发展水平，努力满足老百姓对教育的多样化需求。 |